

(A)类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21〕184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1037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袁爱民代表：

“关于加快国道G355线紫金林田至江东新区胜利段改建工程建设的建议”收悉。经会省财政厅研究，答复如下：

一、国道G355线紫金林田至江东新区胜利段是紫金县城直接通往河源市区的主要通道，现有道路技术等级、安全水平和通行服务水平低，难以满足紫金县快速通达河源市区、高铁站要求，不能适应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为优化路网结构，提升道路技术等级，解决紫金县城快速联通河源市区的交通问题，促进沿线经济发展，我厅支持对国道G355线紫金林田至江东新区胜利段进行改建。

二、省一直高度重视和支持我省普通公路建设发展，近年来不断提高省级补助标准。2015年，省制定了《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桥梁）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综〔2015〕

13号),提高粤东西北欠发达地区国省道新(改)建、国省道路面改造工程、县乡公路建设等项目省级补助标准。2017年省进一步提高了对粤东西北欠发达地区普通国省道项目建设补助标准,对河源市紫金县更是按照我省最高标准给予支持,为紫金县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提供了更多的资金保障。

三、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工可、设计等前期工作,河源市应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和建设条件,尽早推动项目实施。省将在项目立项、设计等方面给予支持和指导,并结合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现有政策给予省级资金支持,并积极与交通运输部沟通,争取国家补助资金。

专此答复,十分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理解和支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6月23日

(联系人:李劲松,电话:020—8370624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省财政厅。